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创新源"、"公司")于2021 年 12 月 1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 信额度的议案》。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本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基本情况

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计划向银行拟申请总额度不超过 54,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具体拟申请情况如下:

根据实际经营状况,公司计划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新沙支行、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光明支行、招商银 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深圳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公明支行及中国建设银行深圳上 步支行申请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54,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银行、授信额 度等以公司与相关银行签订的协议为准。

本次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事项以公司信用为担保,有效期为自本次董事会 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要确定, 在不超过授信额度的情况下, 无需再逐项提请公司 董事会审批。

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周东先生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全权办理信贷所需事宜 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

二、备查文件

- 1、《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规定的其他备查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